

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于 2019 年 5 月 15 日公司会议室召开，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表）共 17 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 51,600,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00%，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徐进主持。本次大会经过有效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关于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出席本次大会全体股东以投票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大会以 51,6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一致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关于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出席本次大会全体股东以投票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大会以 51,6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一致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关于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出席本次大会全体股东以投票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大会以 51,6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一致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关于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出席本次大会全体股东以投票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大会以 51,6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一致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关于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出席本次大会全体股东以投票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大会以 51,6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一致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关于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出席本次大会全体股东以投票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大会以 51,6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一致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出席本次大会全体股东以投票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大会以 51,6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一致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八、《关于聘任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出席本次大会全体股东以投票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大会以 51,6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一致通过

该议案。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九、《关于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出席本次大会全体股东以投票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大会以 51,6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一致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议案》

表决结果：出席本次大会全体股东以投票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大会以 51,6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一致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出席本次大会全体股东以投票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大会以 51,6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一致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二、《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出席本次大会全体股东以投票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大会以 51,6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一致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三、《关于公司股票上市后股票价格稳定措施的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出席本次大会全体股东以投票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大会以 51,6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一致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四、《关于公司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出席本次大会全体股东以投票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大会以 51,6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一致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五、《关于聘请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暨承销商的议案》

表决结果：出席本次大会全体股东以投票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大会以 51,6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一致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六、《关于聘请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专项法律顾问的议案》

表决结果：出席本次大会全体股东以投票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大会以 51,6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一致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七、《关于聘任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出席本次大会全体股东以投票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

大会以 51,6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一致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八、《关于“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回购股份并依法赔偿的议案》

表决结果：出席本次大会全体股东以投票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大会以 51,6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一致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九、《关于公司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议案》

表决结果：出席本次大会全体股东以投票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大会以 51,6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一致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十、《关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的议案》

表决结果：出席本次大会全体股东以投票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大会以 51,6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一致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十一、《关于公司报告期内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出席本次大会全体股东以投票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大会以 24,96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48.37%一致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北京联众永盛科贸有限公司、徐进和李志洋回避表决。

二十二、《关于批准报出公司 2016~2018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出席本次大会全体股东以投票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大会以 51,6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一致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十三、《关于批准报出<主要税种纳税情况及税收优惠审核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出席本次大会全体股东以投票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大会以 51,6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一致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十四、《关于批准报出<原始财务报表与申报财务报表差异情况的审核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出席本次大会全体股东以投票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大会以 51,6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一致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十五、《关于批准报出<内部控制鉴证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出席本次大会全体股东以投票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大会以 51,6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一致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十六、《关于批准报出<非经常性损益审核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出席本次大会全体股东以投票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大会以 51,6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一致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十七、《关于制定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出席本次大会全体股东以投票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大会以 51,6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一致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十八、《关于制定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适用的<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出席本次大会全体股东以投票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大会以 51,6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一致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十九、《关于制定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适用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出席本次大会全体股东以投票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大会以 51,6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一致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十、《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有关具体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出席本次大会全体股东以投票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大会以 51,6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一致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十一、《关于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申办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出席本次大会全体股东以投票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大会以 26,29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50.95%一致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北京联众永盛科贸有限公司和徐进回避表决。

三十二、《关于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华发支行申办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出席本次大会全体股东以投票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大会以 26,29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50.95%一致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北京联众永盛科贸有限公司和徐进回避表决。

三十三、《关于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市分行申办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出席本次大会全体股东以投票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大会以 47,488,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92.03%一致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徐进和李志洋回避表决。

三十四、《关于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香洲支行申办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出席本次大会全体股东以投票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大会以 47,488,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92.03%一致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徐进和李志洋回避表决。

特此决议。

(以下无正文，为签署页)

(此页无正文，为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
股东大会会议决议签字页)

出席会议董事签署：

徐进

赖建嘉

李志洋

申雷

宋庆丰

张锦标

郭琳

苏秉华

林俊



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21 年 7 月 2 日公司会议室召开，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表）共 17 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 51,600,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00%，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徐进主持。本次大会经过有效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关于延长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表决结果：出席本次大会全体股东以投票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大会以 51,6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一致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关于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有关具体事宜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表决结果：出席本次大会全体股东以投票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大会以 51,6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一致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特此决议。

（以下无正文，为签署页）

(此页无正文，为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签字页)

出席会议董事签署：

徐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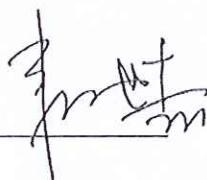
徐进



(此页无正文，为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签字页)

出席会议董事签署：

赖建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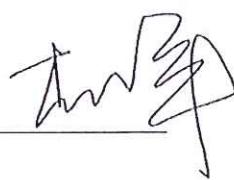
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 7月 2 日

(此页无正文，为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
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签字页)

出席会议董事签署：

李志洋



(此页无正文，为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签字页)

出席会议董事签署：

申雷



(此页无正文，为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签字页)

出席会议董事签署：

宋庆丰



(此页无正文，为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签字页)

出席会议董事签署：

张锦标 张锦标



(此页无正文，为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签宇页)

出席会议董事签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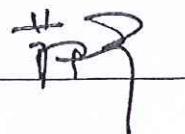
郭 琳 郭琳



(此页无正文，为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签字页)

出席会议董事签署：

苏秉华



(此页无正文，为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
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签字页)

出席会议董事签署：

林俊



